

第一章 家族旧事

1. 祭 祖

湖南衡阳县渣江 有一处在当地颇为有名的民宅 名为兰芝堂。兰芝堂位于鼓峰乡兴隆村，若干年前，曾是一所气派、考究、人丁兴旺、人人称羨的深宅大院，里面居住着当地的陈氏大家族。

但是 随着岁月的流逝，一切都已今非昔比。陈家的人已在过去的日子里如云流散，昔日的兰芝堂也变成了一幢非常残破的陋屋。斑驳的墙壁，倾塌的围墙，朽坏的门窗，深深刻下岁月的重重划痕。人们只能从残留的雕花石墩和重重屋宇去想像一个仕宦书香之家的兴衰变迁了。

关于这个古老的宅院的故事，差不多要被人们遗忘了。

直到 1989 年 5 月 7 日。

兴隆村边的猫形山 是陈家祖坟的所在地。这一天 这片

沉寂、荒凉了数十年的静地，突然被打破了往日的寂寥。坟间响起祭祖的鞭炮声。

在此之前 这里的乡亲为了迎接兰芝堂的旧主后人 抢修了一条七八里长的马路，并架起了一座桥。

刚落过几天雨，松柏还带着雨时的寂静和清香。湖南名士陈墨西先生的墓刚刚修好，新砌的墓墙内摆满了鲜花。来了很多的人，有很多的镜头，围绕着一个神色沉静、衣着朴素的中年女子。她肃穆、沉默，按照传统的郑重礼仪，虔诚地敬香、化纸、献酌、三叩九拜。墓碑上刻着她从台湾带来的父亲的亲笔碑文：“今国家复兴 田园重整 离人复聚 螽斯衍庆 琼枝秀发 则三忧尽释 斯可以安息于泉壤矣！”

四十多年前 她和三个弟妹与坟墓中的这位老人 在衡阳车站一一拥别 白胡子的爷爷说 孩子 早日归来呀 那一年，她十岁。现在她五十岁。

四十年的永别。

她伏在坟墓上 泪流满面地说：“爷爷 您生前喜欢儿孙之乐 今天我回来了 为您带来了所有的欢乐 您安息吧！”她把脸贴在墓碑上，请人拍下自己和爷爷坟墓的合影。

她就是兰芝堂陈家的后人 作家陈喆 笔名琼瑶。

琼瑶第一次回大陆是在 1988 年。她从北京走到四川、三峡、云南、桂林 但是出于一种“近乡情怯”的心理 她没有回湖南故乡。故乡对她来说，剩下的只有祖父的孤坟和失落的家园。

乡愁重重，她写了一首诗：

从别后，盼相逢，几回梦魂皆相同。

滚滚长江东流水，卷我乡愁几万重！
山寂寂，水蒙蒙，断续寒砧断续风。
今宵坐拥长江水，惟恐长江在梦中。

又有：

回首洞庭，遥望湘江，
白云深处，是我故乡！

.....

回雁峰下，雁去何方？
洞庭湖畔，几度夕阳！

.....

这次大陆行后 琼瑶写了一本语言亲切、幽默、生动的书：
《剪不断的乡愁：我的大陆行》。一年后，她安排了这次回乡祭祖。

她受到家乡人的盛情款待。因为没有合适的地方招待她，村里人就在村小学里摆出条桌。教室门口贴着条幅：“一杯清茶敬游子 意好水也甜。”天气热 村里人给琼瑶夫妇送来两把蒲扇。

祭礼完毕，琼瑶在兰芝堂摆宴答谢乡亲。席开十六桌。四十多年前，她的爷爷八十大寿，曾经在这里开流水席，搭台唱戏。到今天，兰芝堂已经寂寥了四十年。

琼瑶走在田间小道上 指着对面的山坡说：“那山脚下是兰芝别墅，是爷爷晚年居住的地方.....”转过脸看到兰芝堂的大门 说：“这里曾经有一道围墙。”进了大门 指着晒坪上的一

块条石说：“这是我小时候嬉戏的地方。”

.....

一点一滴 都是四十年前的陈旧记忆 泛着黄 挥散着一些旧日的薄尘

2. 墨西先生

陈家在湖南衡阳一带曾经是声名卓著的世家望族。虽然称不上是历代簪缨，但子孙中也不乏做官之人。陈墨西的祖父陈维之就曾经任过江西九江知州。陈家拥有此地最富庶的良田，家中使唤着奴仆和长工。屋宇重重，庭院深深，自有一番大家气象。

但是到了 1869 年陈墨西出生的时候，随着整个清朝的衰落，陈家的家道也开始一步步败落了。等他稍懂人事时，这个大家族的一切繁华和兴盛都已是过眼烟云了。

琼瑶的祖父陈墨西，名贞瑞。

陈墨西自幼天资聪颖，五六岁就常常有沉思的神气。他酷爱读书，嬉戏玩耍的孩子群里很难找到他。他一个人躲进家里的藏书室，无论是诗词歌赋，还是史学经书，他都能读得津津有味 沉迷不已。

长大后的陈墨西给这个破落的大家族增添了不少中兴气象。

他年轻时参加科举考试 考中了廪贡生 给寂寞的陈家添了不少生机。

陈墨西很有名士之风 举止儒雅 性情豪爽 为人正直 最

喜欢交友。月明风高之夜，三四知己相聚，饮诗作对，谈笑风生，算得上是当地的一位雅士他相貌俊美，气质不俗，很有一些小名气。

他的成就还在他三十岁之后。

陈墨西虽然是清朝的贡生 但却是个志向远大、思想开明的人士。他对清朝的腐朽现实十分不满。他三十岁左右时，正是西方的新思潮开始涌进中国的时候。他很快和新思潮形成了共鸣，对西方的各种民主制度和民主思想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当时，有一些开明人士为了改变当时老朽机械的私塾教育，纷纷办起了西式学堂，传播西方文化和科学知识。这种西式学校不教“四书五经”不作八股科举文章 却开设教学、体育、外语等课，男生穿制服，女生剪头发。西式学堂在当时保守顽固的中国社会被看作是“洪水猛兽”。

三十岁的贡生陈墨西 做出了一个骇世之举 进入了西式学堂“两江师范学堂”做了西式学堂的一个新学生。

在学校内 墨西接受了新思想的启蒙 萌发了民主观念和反清意识。

1909 年，他东渡日本留学。

在东京的日子里，他结识了湖南同乡黄兴和蔡锷。这两位都是历史上有名的民主革命的先驱。他们一见如故、志同道合 来往十分密切

在黄兴的介绍下，陈墨西结识了孙中山先生。孙中山十分欣赏陈墨西的博学多才。不久，陈墨西加入了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

在同盟会的影响和领导下，1911 年 10 月 10 日 国内爆发

了武昌起义。武昌起义胜利后，成立了湖北军政府，宣布废除皇帝年号，成立“中华民国”，并号召各省起义。

于是，湖南、江西、陕西等省跟随其后，纷纷起义，形成了全国范围的辛亥革命。

武昌起义胜利后，陈墨西跟着孙中山先生从日本回国，投入到辛亥革命的大潮中去。1912年，甘肃省革命成功，成立了军政府。陈墨西奉命担任甘肃省军政府秘书长，兼教育厅厅长。

没想到时隔不久，袁世凯运用卑鄙手段篡夺了革命的果实，挤走了孙中山先生，自己做起了民国大总统。同时，袁世凯的部下，也在各地的组织里，开始排挤孙中山先生手下的人。陈墨西未能幸免，在甘肃受到袁世凯党羽的排挤，生了不少闷气。生性刚正的墨西不能忍受这份屈辱，更不肯和袁世凯的爪牙共事，毅然辞去官职，宣布和政界告别，返回湖南故乡做教书先生。

1923年，孙中山在广州建立革命政府大元帅府。

墨西先生再次应邀出山，被聘为大元帅府简任咨议。

1924年，墨西先生跟随孙中山从广州出发，到北京和大军阀段祺瑞谈判。由于操劳过度，孙中山的身体早已十分虚弱，但是为了谋求国家的统一，结束军阀混战的局面，他还是坚持扶病北上。抵达北京不久，由于肝病复发，孙中山在北京逝世。

孙先生病逝后，陈墨西回到广州。为了完成孙中山的遗志，1925年，他随着革命军，参加了著名的东征之战。东征之战大获全胜，扫平了广东、广西地区的军阀，实现了两广的统一。随后，他又参加了著名的北伐战争，担任北伐军总司令部

政治顾问。

北伐战争胜利后，陈墨西担任浙江省府顾问。后任湖南宁远县县长。

但是 陈墨西生性淡泊 对名利看得很淡 书生气又浓 不会周旋人际关系，并不是官场中人，官场的喧嚣浮华和无聊的应酬渐渐让他感到厌倦。

1928 年左右 墨西先生激流勇退 宣布彻底退出政界 辞去县长职务，归隐田园。

退隐之后，陈墨西埋头于教育事业，一心教书、读书、写字、吟诗、访友 过着超然淡泊 与世无争的生活 成为湖南颇有声望的名士。人们尊称他为“ 墨西先生 ”。

陈墨西先生早年遵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奉命结亲，娶了元配夫人，婚后生有一女。这种包办婚姻缺乏共同语言和感情基础，义务和责任远远大于感情；苦恼也远远胜过幸福。陈墨西为此十分苦闷，一直离家远行，在外面闯荡，这位元配夫人形同虚设。

陈墨西在年过三十五岁以后，结识了他的第二位夫人，也就是琼瑶的祖母。这是一位受到新风尚、新思潮影响的女子，很有个性，也很有见识。他们婚后生有二子，他们的次子，就是琼瑶的父亲。琼瑶的父亲出生时，墨西先生已经四十岁了。

墨西先生一直没有和元配夫人离婚，也没有把家中有元配夫人这件事告诉琼瑶的祖母。一个读过书、受过新思潮影响的女子，是不能接受这个现实的！但是，元配夫人又是一个恭顺温良，克尽妇道的善良女人。在墨西先生远行的漫长岁月里 操劳家务 侍奉公婆 虽然多年被丈夫忽视 但却没有一句怨言。墨西先生虽然可以驰骋疆场，但他心地极其柔软，重

情重义，或许他害怕伤害一个无辜的女人，毕竟在他那个时代，离婚对一个女人，特别是旧式妇女来说，几乎是致命的打击。

这几乎就是那个时代读书人的共同命运。他们一方面遵守孝道，不能违抗父母的命令，但另一方面，新的思想和道德又使他们不能安心做这种傀儡婚姻的牺牲品，渴望拥有自己的幸福。

不管怎么说，墨西先生的婚姻是十分尴尬的。而这种尴尬又一直闷在墨西先生的心里。直到 1928 年他准备辞官回乡时，琼瑶的祖母才知道事情的真相。她自然十分震惊！元配夫人的存在，对她来说，不亚于晴天霹雳。在震惊之后，接着是不可遏止的伤心苦恼。她明白，一旦进入那个大家庭，就必须接受那种令人窒息的尊卑秩序，然后让沉闷的日子一点点吞噬掉自己的个性和尊严。对她这样的女性来说，这个代价实在是太大了。

琼瑶的祖母最后决定，不跟丈夫回乡。她要一个人带着两个孩子去北京！几番争执商讨，墨西先生一定要回返故土，她则一定要去北京。两人个性都很强。最后，一个回南，一个向北。一家四口，南辕北辙。

就这样，琼瑶的祖母在北京定居了。一住就是几十年，直到她去世。

3. 师生姻缘

墨西先生的两个儿子，气质风度都很有父亲当年的神采。

长子陈道，后来留学英国；次子陈致平，考入北平十分有名的辅仁大学学习历史

他从辅仁大学毕业后，曾到北平的一所名叫“两吉女中”的学校教国文课

陈致平清雅俊秀 举止潇洒 聪慧好学 在才学上不亚于当年的墨西先生。所不同的是少了一份政治的豪情，多了几分学者的沉静。他虽然读的是历史，但是在文学上也很有造诣。诗词歌赋，无一不能他很有演讲的口才，讲起课来，旁征博引，汪洋恣肆，生动详尽。但在平时却不善言谈。他是一个淡泊名利的人，自从母亲去世后，一个人在北京过着自由散漫的日子 很穷 但是自得其乐。

在陈致平的班上，有一个安静秀气的女生。她名叫袁行恕，出身名门大族，原籍是江苏武进，自幼跟随家人在北京长大。袁家是一个大家族，儿女很多，不熟悉的人很难把他们兄弟姐妹分清楚。袁家的家规和礼教都是十分传统和严格的，奉行旧式的家庭教育。袁行恕从小就在家人的指导下，学习琴棋书画，诗词歌赋在这样的家庭环境中，她养成了一份典型的大家闺秀的气质 秀雅、端庄、沉静、斯文。袁行恕喜欢古诗词 酷爱绘画。

袁行恕和她的国文老师陈致平由于对文学的共同兴趣而相互欣赏。不知从何时起，他们之间产生了纯洁的爱情，开始了一场多灾多难的师生恋情。这时，袁行恕只有十九岁，比陈致平小七岁。

他们的爱情公开之后，立刻引起了轩然大波。先是学校，再是社会，然后是家庭，各种各样的压力向着这两个年轻人袭来。在那个“师道尊严”的时代，这桩发生在师生间的自由恋

爱，是不能被社会和舆论所理解的。

消息传到袁家 更如巨石投水 掀起波澜。袁行恕的父亲坚决反对

不过，袁父反对的立场和别人并不一样。别人反对的是师生恋，是自由恋爱。袁父虽然是个大家族里的家长，但他读过书，受过新风气和新文化的影响，思想比较开明，对自由恋爱不像有的家长那样“谈虎色变”。至于他们的师生关系，也可以理解和同情他之所以反对他们的恋爱，是因为陈致平的家庭背景。

陈致平自幼随母亲在北京长大，母子三人远离湖南的陈家，在北京势单力薄、无亲无故。母亲去世后，陈致平就一个人在北京晃荡，以教书为生，经济上一无所有。袁家是富豪之家，儿女的婚事也都结在大户人家。袁行恕又是袁家长房的三小姐，自小娇宠尊贵，锦衣玉食。袁父虽不反对自由恋爱，但还是觉得儿女婚姻要遵循门当户对的原则，门不当户不对，凭一时热情盲目结合，终归不会幸福。在袁父的眼里，这样的年轻人多少都是游游荡荡，漂浮不定，不足为靠的。女儿嫁过去会吃苦。袁父不许女儿再跟陈致平来往。

谁知，袁行恕虽是淑雅的大家闺秀，但是从小个性极强，性情刚直而不懦弱，她认定的事情决不会轻易认输，非常固执。她不嫌陈致平一贫如洗，一定要嫁给他。为此，她和家里几乎闹翻了。

两个年轻人的日子非常痛苦，看不到希望，但又不肯放手。袁行恕这时才十九岁。后来，情形越来越不乐观了。好像注定就是一场将会失败的恋爱。既是师生恋，又有这样悬殊的家庭环境。在当时，这样的失败才属正常，成功了反而让

人感到意外

但是奇迹还是发生了。

最固执的袁父突然打破了僵局，宣布说，同意他们的婚姻！

一时间，几乎所有的人都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原来，力挽狂澜的是远在湖南的墨西先生。

对于儿女的婚事，墨西先生贯彻了他一贯的任其自然的民主态度，尊重儿女的选择。所以，当他听说了事情的波折和原因后，经过思考，做出了一个不俗的举动：从湖南给并不相识的袁父写了长长的一封信。信中介绍了陈家的历史，更表明了对儿女婚姻的看法，写得不卑不亢、诚挚感人。

袁父这才知道 陈家并非一般的乡下人家 历史上也是官宦之家；墨西先生也不是一般的乡下私塾先生，而是离官弃职 抛弃都市繁华 隐居乡下的文人名士 陈家不是大富大贵，但却也是书香门第袁父十分惭愧，对陈家肃然起敬。

更让他有好感的是这封信的文笔。墨西先生的文笔，字里行间透出既儒雅又豪爽的文人气质，文采斐然不群，情理并重，简直是一篇佳作袁父赞叹不已，反复阅读，连连称好，由衷地说：“虎父怎会有犬子？父亲有这么好的文笔，儿子还会弱吗？”

袁父本来也是开明豁达的人 所以墨西先生的一封信 就改变了袁父对陈家的看法，也奇迹般地成就了一场自由恋爱。

其实 墨西先生之所以能够感动对方 还是因为双方都是开明人士。他们处在传统思想和西方新思潮交汇的时期，在道德、思想和观念上都有着共同的开明，也有着共同的矛盾，所以能够产生共鸣

这场在风雨中飘荡的师生恋情，就这样幸运地度过重重难关，得到了一个圆满的、充满人情味的温情结局。不久，袁行恕抛弃了自己锦衣玉食的富贵之家，下嫁给了自己贫穷的老师。

有情人终成眷属，这对恋人幸福地结为夫妻。当时，陈致平二十七岁，袁行恕刚满二十岁。在开明的父辈关怀下，由两个年轻人自由恋爱结成的这个小家庭，虽然清贫，但是温馨、和谐、完美、正常。这对小夫妻，既有传统的凝重儒雅，又有现代的浪漫和自我意识。所以，在这个小家庭里，既有传统的价值观和艺术氛围，又有现代的精神气质。陈致平在学校教书，袁行恕则考入北平艺专学习绘画，两人都爱诗词歌赋、琴棋书画，家里可谓充满“诗情画意”。

陈致平与袁行恕婚后一直生活在北平。袁行恕是个进取心很强的人，因为自己的婚事在家里被人嘲笑和轻视，就发誓要锐意进取，白手起家。她希望自己的丈夫能够成就一番大事业。她自己也不放松自己，立志要出人头地，有所作为。

但是，战争毁了这一切。

1937年“七七事变”发生了。

“七七事变”之后，日本军队占领了东北三省，并且迅速地闯关内进逼。这股战争阴云夹带着阴森的气息，就像一把扇子，在中国的大陆上徐徐展开，所到之处，安宁的家园瞬间破碎，大批大批的人们加入了逃难的人群。在这块土地上，每天都重复着死亡、流浪、离散的故事。隆隆的炮火和血腥的屠杀几乎毁了一切。

在这种情形下，不仅读书不再可能，连北平都不能再呆下。

去了。

陈致平夫妇跟着袁家人逃出了北平。除了袁父袁母留在北平，袁家的兄弟姐妹都陆续逃难到了四川。

陈致平夫妇流落到四川成都他们和袁家的一个兄弟、一个姊妹三家合租了一幢房子，暂时住了下来。这房子的地址有个很有趣的名字。叫做暑袜街布袋巷。

一切都变得太快，每个人都有恍若隔世的感觉，一切欲望也都显得十分奢侈。过去和将来都无法把握了。每个日子都变得既漫长又短暂，漫长得永远看不到明天，又短暂得随时会在某一刻终止。

人们没有任何准备地进入了一个梦一样的乱世。

第二章 生逢乱世

1. 童心寂寂

1938年4月20日凌晨，对陈致平夫妇来说，这是一个难忘的日子。他们百感交集地在成都四圣祠仁济医院迎来了新生命的诞生。

首先出生的是一个瘦弱不堪的女婴，立刻被送进了保温箱。两个小时后，第二个婴儿出世，竟是一个男孩子！连在场的医生护士也都感到稀罕、惊喜。

陈致平夫妇得到了一对孪生婴儿，而且是民间俗称的“龙凤胎”，一男一女。

这是一个意想不到的奇迹！

这个奇迹使他们暂时把战争的威胁和生活的艰辛，都抛到了脑后。

年轻的父亲在兴奋之余，写了一首打油诗来表达自己喜

悦和骄傲的心情：

一男一女同时生，
喜煞小生陈致平；
待到男婚女嫁后，
一声阿丈一声翁！

语气十分调皮、得意。

双胞胎的出世在亲友中引起了很大的轰动。很多人专门跑来欣赏这对小婴儿。据说，孩子办满月酒那天，十分的热闹。席上最独特的东西是红蛋，因为每个红蛋上都由做父亲的亲手画了两个娃娃。有位久婚未孕的女客，一口气吃了六个红蛋，想分沾这份福气。

在取名字时，为了突出双胞胎的“双”，父亲特意为孩子们起了双并组合的字。弟弟叫“珏”，由两块玉组成。至于姐姐，名字更有深意，为“喆”（读“哲”），取自“两吉女中”的校名，因为那是他们夫妻相识相爱的地方，女儿的名字就是那段爱情的纪念。对他们来说，这对孩子也着实是他们美好爱情的结晶。

陈喆、陈珏。因为这两个名字比较拗口，就又分别取了吉祥、美好、且具有传统喜气的两个乳名。姐姐叫“凤凰”，弟弟叫“麒麟”。

这两个名字，除了上口之外，还多少包含着希望孩子能够在乱世中逢凶化吉，平安成长的祈愿。

和所有的新生命一样，凤凰得到的是最美好的祝愿，以及祝愿后面不一定美好的一大段长长的人生。

不过，她没想到这段人生之路走起来会是那样的漫长和辛苦……

凤凰和弟弟虽然是双胞胎，他们看上去却一点也不相像。姐姐皮肤很白，五官小巧；弟弟皮肤偏黑，方头大耳，浓眉大眼。

战争年代 又是早产 这对婴儿十分虚弱。凤凰生下来连吃奶都不会。她在医院的保温箱里，接受了二十多天的特殊看护，全靠用滴管来喂奶。

骤然添了两个孩子，年轻的父母手忙脚乱，不是这个哭了，就是那个闹了，母亲的奶水也不够两个孩子吃。

他们准备雇佣一个奶妈。聘人的帖子发出去，没想到来应聘的有一百多个，大都是当地的妇女。她们都刚生过孩子不久 因为家里穷 就把孩子放在家里 自己出来做奶妈 赚点钱贴补家用。

陈致平夫妇百里挑一 选定了一个姓“区”的奶妈。这个奶妈看上去身体健康、干净利索 样子忠厚 头脑也不笨。

在当时的四川，重男轻女的观念还十分严重。凤凰的父亲自然是喜欢儿子的 他对女儿 不是特别地喜欢 也不是特别地不喜欢。凤凰的母亲倒是十分公正，宣布说，无论儿子、女儿，在喂养上是要一视同仁的。她制定了严格的喂养制度，让两个孩子轮流吃半个月母乳和半个月奶妈的奶，使两个孩子在母亲的怀抱里有均等的机会。这样喂到六个月大，凤凰轮到区奶妈怀里的时候，恰好开始认人了，反倒赖住区奶妈，不肯换吃母乳了。后来凤凰就基本上由区奶妈一手喂大了。

凤凰是一个生性沉默，脾气柔顺的孩子。她的性格和麒

麟越来越不一样。麒麟好动，爱发脾气，没有一分钟的安静。凤凰却在院子里小板凳上摆弄小玩意，看天，自言自语，坐一天都没有问题。

凤凰最崇拜她的母亲。母亲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她都热烈欣赏。

凤凰的母亲长得十分美丽，个子不高，但是皮肤细白，眉毛如画，浓密而且细长，有一对很大的眼睛，一张小巧的嘴，是一种夺目的美。母亲心性极高，稍有空闲，就读书、画画、写毛笔字，不像别人的母亲那样平庸琐碎。凤凰觉得自己的母亲和别人的母亲很不一样。她伏在桌边，欣赏着母亲，心里很羡慕。她暗暗把妈妈当作自己的榜样。

她爬上母亲的梳妆台，对着镜子打量自己。可是，她长得并不像母亲。她沮丧地发现自己的眼睛不够大，鼻子也不够挺，实在比不上母亲！

更让小凤凰伤心的是，她生下来，面颊的右上方有一块面积颇大的胎记。姨妈、舅母们逗她：“糟糕，脸上有块胎记，将来一定嫁不出去！”小凤凰听了很害怕。虽然她不明白什么叫“嫁不出去”，但想像中，那准是一件十分可怕的事情。

美丽的母亲多少也有些失望，可她年轻气盛，处处要强，偏要在别人面前强打精神，夸自己的女儿。夸什么？夸凤凰的嘴巴。因为凤凰有一张很小的嘴巴，正符合中国人“樱桃小口”的审美标准。

没人能想到，这样的夸奖反而刺伤了凤凰那颗敏感的小小童心。也许，这样勉强的夸奖正好使她感觉到自己在相貌上的贫穷。袁家的后代里，小美人不乏其人。所以，这样的夸奖竟比批评还让她难过。每当母亲夸奖她的小嘴，她都偷偷